



## 甚麼是完美？

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 研究主任（義務）

陳永浩博士

**人**彷彿都有追求完美的傾向，不論是在外觀外貌上，還是內心，我們像有無盡的能耐去追求更好、更美。中國人一句「先敬羅衣後敬人」說中了我們對人評頭品足的原因。我們的服裝衣裳，除了原本的功用，或許更能表達出個人品味、身份地位，甚或是社會潮流文化。但「人靠衣裝」這話又有多可信？如何穿著才是得體、合宜，甚或莊重與自重？這則是一個大學問！

而追求完美亦豈止於個人服飾？其實無論是自身的服飾，或是身處的世界，人類都像有一種無窮的慾望和野心，要將世界資源盡用，以將一切改良至最好、最完美……所以，我們有基因改造食品，我們會用盡所有資源去改善生活。

但問題來了：無論科技有多精準、物種再改良了多少，卻仍不見得改善了我們的生活。反而我們愈追求完美，世界卻因此被污染和被扭曲。這究竟是完美，還是弄巧反拙？

可能，我們要懂得如何「完」——即停止追求「完美」，才會真正發現「美」，更會見到「完全」。

今期《生命倫理》，我們將討論服飾以及科技，讓我們一起思考何謂合宜與完美。��叶图标

# 大眾 文化與倫理 化系列

## 第六回： 服裝文化

都市人習慣到商場逛街買衫，也喜愛翻閱雜誌，了解現今流行服裝潮流。今次對談邀請了明光社項目主任(通識教育及流行文化)歐陽家和(家和)為講員，藉著互動方式與12位參加者交流大家的穿著習慣。同時，大家亦探討對服裝文化的看法，並分析社會如何建構流行文化，及發掘文化背後對生命的態度和價值觀。此外，參加者更一起探討流行文化對都市人及基督徒所引起的挑戰。

整理：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研究員 吳慧華

### 服飾的意義？

要了解服飾的意義之前，家和先與大家談談服飾的定義。在一般人的概念中，服飾指到衫、褲、鞋、襪，最多包括頸鍊、戒指、手錶及手鐲等飾物。原來，服飾還可以包括指甲、頭髮及皮膚。因為上述這些都會成為大家關注及修飾的一部份，儀容從來都不是只停留在衣服上。

穿衣習慣及如何配搭服飾各有不同，但一個人如何選取衫褲鞋襪，其背後理念與決定剪指甲、留指甲、留鬍鬚、脫毛，又或是決定剪甚麼髮型是一樣的。兩者不是單單為了滿足穿衣服的基本需要——保暖，也包括其他意義，例如：

- 1)功能需要：彈鋼琴者不留指甲；
- 2)尊重他人：穿著恤衫西褲；
- 3)回應不同場合的需要：穿著運動裝旅遊；
- 4)取悅自己：配戴自己喜歡或友人送贈的飾物，以及
- 5)表現個性及喜好：有人喜愛舒適的運動服；有人則只愛穿恤衫，又或是某種色系的衣服。

有時候，服飾本身帶有象徵意義。例如在古代中國，正黃色是皇帝專用的顏色；古代近東則以紫色為貴，又或是在古代中國，未婚者與已婚者的髮式不一樣；甚至到了今天，戒指戴在不同的指頭上也有著不同意義。



家和指出每間教會有其獨特氣質，亦有不同類型的會眾，因此每間教會的界線都不同。



家和指出服飾不是只有功能性，它的價值是由某年代、某時空與某群人所賦予的。而且，服飾還可以包括指甲、頭髮及皮膚。

### 有沒有真正的服飾選擇權？

表面看來，大家都有權選擇當日要穿戴的服飾。有參加者分享自己每天早上打開衣櫃，看見甚麼便穿甚麼。但其實仔細回想，事情並不如此簡單。雖然大家都可以選擇自己喜愛的衣服，但挑選之餘，已不自覺地考量當日的工作性質又或是場合的需要。大家喜歡穿甚麼之餘，仍然會顧及與回應社會對服飾的不明文規定。

當一位女士得知自己那天要外出工作時，可能不會選擇穿裙子。同樣，一位男士知道當天需要搬東西時，他會選擇穿著黑色上衣。假日所穿的服飾，可以比上班或上學穿的更輕便。而當被問到如要為教會制訂崇拜主席，又或是參與崇拜者的服飾，大家又有不同的看法。有人認為「大型」的服飾不適合上講台，有人甚至認為男士留長頭髮也不合宜。

### 誰賦予服飾意義？

有人認為留指甲是不尊重他人的表現，有人卻認為穿短衫熱褲返教會也不是不尊重的行為；內地人出國觀光會穿西裝皮鞋，香港人卻大都以牛仔褲波鞋為主。當參與者都認為參加崇拜的服飾要「莊重」，但在討論過程中，大家才發現不同人對「莊重」有不同的看法。究竟是誰為服飾是否「尊重」、「得體」、「合宜」定下標準？又是誰為甚麼場合應穿甚麼衣服來定立界線？

正如早前所言，服飾從來都不是只有功能性，它的價值是由某年代、某時空與某群人所賦予的。當社會普遍認為穿西裝去飲宴才是尊重主人家的表現時，那麼當一般人去飲宴，便會立即想到甚麼是合宜的衣著。只是，這種想法會隨時間改變，現今也有人認為穿一條很貴的牛仔褲，也是尊重主人家的表現。因此，上一代與下一代在衣著上，會有不同的看法及標準。

而在現今社會，商人實在佔了重要的席位，他們帶動潮流、鼓吹消費。他們會不斷告訴消費者，做運動時一定

要穿著一件懂得吸汗而又保持乾爽的衣服。然而，今天的服飾已沒有太多新元素，大都是基於舊有的設計再加以改變，例如六十年代的時尚潮流，不出幾年又會重新流行，萬變不離其中。

### 如何以《聖經》精神回應現今的服飾潮流？

當信徒嘗試從《聖經》中尋找合乎神心意的穿戴時，需要留意以下地方：

1)不可以只按字面解經，例如利未記十九章19節指到，「不可穿兩種原料做成的衣服。」《和修，下同》，這節經文帶有當時的文化處境，相信現代人很難找到只有一種原料造成衣服。

2)而當大家最常引用「『凡事都可行』，但不都有益處。『凡事都可行』，但不都造就人。無論甚麼人，不要求自己的益處，乃要求別人的益處。」這兩節出自哥林多前書十章23-24節的經文，來考慮甚麼是合宜的服飾時，要謹記把焦點放在造就信徒群體身上。這裡的意思並不是要強迫他人與教會文化看齊，而是要如何「造就」他人。例如女士穿熱褲，對她而言是很端莊的；然而，這卻阻礙某些弟兄專心敬拜。為此，如果她願意，她可以為著造就信徒群體的緣故，改穿其他服飾。

**每間教會的氣質不同，也有不同類型的會眾，因此每一間教會的界線都不一樣。**教會可以嘗試訂立一些服飾規範給予會眾，不過，中間可以保留一些彈性，否則會可能淪為律法主義。當然，讓他人的生命成長，最終不是為了守規則而守規則，而是實踐信仰精神，這才是神的心意。

## 生命倫理對談

### 2014年 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 城市發展・倫理對談系列

#### 項目二：公平貿易真「公平」

大家有沒有看過或購買過印有「公平貿易」標誌的產品？其中以巧克力及咖啡最為出名。大家的印象可能只停留在這些產品的價格較高，但大家又知不知道，這些產品背後有甚麼故事？原來，在經濟全球化之下，當一些城市完全被發展起來，一些開發中國家的農民或員工卻受到不公平，甚至被剝削的對待。為了保障這些人，便產生了公平貿易，它是國際間一種有別於市場主導的貿易模式，給予弱勢生產者公平的貿易條件，保障他們利益。另外，這些產品的價格也不一定比同類產品高。

大家有沒有興趣聆聽更多關於「公平貿易」的故事？而身處已發展城市的「香港人」，又有沒有想過只要稍為改變消費模式，便可以幫助發展中城市的人民？行公義，好憐憫——其實「談何容易」。

歡迎大家參加3月份的倫理對談，一起來分享講員踐行倫理的故事。

日期：3月18日（二）

時間：晚上7:30-9:30

講員：趙善榮先生（社會企業「香港公平貿易動力」總監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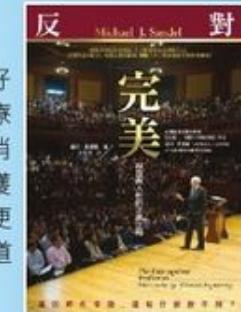
地點：明光社訓練中心

（九龍荔枝角長裕街8號億京廣場11樓1103室）

## 好書推介

《反對完美——科技與人性的正義之戰》  
邁可·桑德爾 (Michael J. Sandel) 著 黃慧慧譯

出版：台北市：博雅書屋，2013年。



日益發達的基因科技可以為人類帶來不少好處，例如醫療界可以配合幹細胞科技來治療退化症疾病。對父母來說，這更是極好的消息，因為以往孩子要經過長時間努力才能獲得的成果，將來可透過基因改造，短時間便可以達致。但問題是，基因科技是否沒有道德問題？

本書作者直言他反對基因改良，因為他認為治療與基因改良兩者之間是有差別的。前者的目標是要回復人類正常的功能，後者卻是支配及傲慢的行為，忘記了生命本是一份禮物，同時也增加了人類的壓力。例如那些企圖訂造孩子的父母，他們是只愛那個由自己打造的孩子，還是單單愛孩子本身？

另外，當基因可以篩選時，家長會難以視孩子的「才能」為天賦；反而會視之為由家長所選擇及控制的。整體來說，人們亦會降低與比較不幸的人團結在一起的意識，從此會更難培養社會團結所需要的道德感情，因為不幸不再是「天意」，而是人自己的責任。

本書獨特之處，在於作者在鋪陳其反對理由時，不只是出於邏輯思辨，而是出自作者的反思：他深切體察人性，思考基因科技為人類社會所帶來的後果，並對此後果作出的深思。



# 生死、科技、神明？

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院講師 李均熊博士

創世記是關乎人生命的意義，而不是生物之源的科學教本。就如在創世記六章一到四節，記載了一段耐人尋味的事件：

當人在世上多起來，又生女兒的時候，上帝的兒子們看見人的女子美貌，就隨意挑選，娶來為妻。耶和華說：「人既屬乎血氣，我的靈就不永遠住在他裡面，然而他的日子還可到一百二十年。」那時候有偉人在地上。後來上帝的兒子們和人的女子們交合生子，就是上古英武有名的人。

現代的聖經學者都留意到這段記載與近東神話（甚至希臘神話）相似：神明（神的兒子）與人類結合，並且生出偉大的英雄、巨人，但是卻使神明忿怒，降下災劫。雖然經文很多字眼我們都不太了解（誰是神的兒子？），但在文學上其中心卻是十分突出：以上帝的兒子們、人的女子們的重複（粗體字）組成一個倒影結構，突顯中心耶和華的說話：「人既屬乎血氣，我的靈就不永遠住在他裡面，然而他的日子還可到一百二十年」。

換句話說，本段可能的解釋，就是經文作者借用了當時流行的神話，經過其神學洗禮，使這些神話元素帶出一個核心信息——就算尋求與神明聯合，人在世的日子也是不可能沒有盡頭的。聖經作者一方面傾覆了神話世界人追求無限永生的自然欲求，另一方面是要人意識他只是有限制的受造之物。

現代的醫療科技，是否就是我們的神明呢？我們是否祈求與「神明」結合，以致我們找到不死的生命，離開我們受造的限制，滿足我們要成為上帝的慾望？但上帝再一次提醒我們，人只「屬乎血氣」，意思就是我們只是受造之物，上帝本來在我們內裡的生命力量（「我的靈」的意思）並不會長久居留在我們裡面。

在某程度上，醫療科技帶來「福」，也為我們帶來了「禍」，當我們以為能控制自己的生死，其實我們卻帶來很多道德上困難——因為我們壓根兒不能凌駕在死亡之上。延長在世的生命變成延長在世的苦痛，那是否這些醫療科技開發時所想像得到的呢？

這不是說，我們不再作任何知識上的投資，恰恰相反的是，我們有著上帝形象，也是代表上帝管理這個世界的道德行使者（moral agent）；因此，這些醫療技術是要加以管理，並且在上帝所賜的理性下作出選擇，以致這些技術的「福」能使生命豐潤，同時這些技術的「禍」可以減至最低。說到底，我們必須了解和意識到自己都只是有限的受造物，接受自己有限的受造性，體驗生老病死的苦如何成為我們受造的一部份，我們就能生得釋然，死亦能有應有的尊嚴了。

## 一 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

地址：九龍荔枝角長裕街8號德京廣場11樓1105室

網址：<http://ethics.truth-light.org.hk/>

電話：2768 4204

傳真：2743 9780

電郵：[research@truth-light.org.hk](mailto:research@truth-light.org.hk)

### 諮詢小組成員（排名按筆劃序）

吳庭亮博士  
（加拿大信義會新生堂 傳道）  
李躍坤博士  
（中國神學研究院 副教授）  
洪小琪女士  
（金巴崙長老會道順堂 宣教師）  
張志儉博士  
（香港大學 教育學院 助理教授）  
葛琳卡博士  
（臨床心理學家）  
關啟文博士  
（香港浸會大學 宗教及哲學系 教授）

### 研究中心同工

陳永浩博士  
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 研究主任（義務）  
恒生管理學院 通識教育系 助理教授  
香港大學哲學博士  
監察賭風聯盟成員  
  
吳慧華小姐  
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 研究員  
比利時魯汶大學神學碩士  
比利時魯汶大學宗教研究碩士  
香港浸會大學哲學碩士

督印人：蔡志森

總編輯：蔡志森

編 委：陳永浩、吳慧華、羅遠婷

設 計：周偉成、張訊威

承 印：保諾時網上印刷有限公司

\* 本刊物所有文章，如欲轉載，請與本中心聯絡。